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函

333423

桃園市龜山區復興街5號醫學大樓2樓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

承辦人：約僱稽查員 方佩雯

電話：03-3340935分機2302

電子信箱：80011266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呼吸治療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桃衛醫字第11500827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本府新聞處115年9月例行性道路交通安全宣導及「交通安全月」宣導素材，請協助於候診場所多媒體顯示設備（如電視、跑馬燈等）播放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新聞處115年9月1日桃新綜字第115000448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宣導素材請逕至下列網址下載運用：

(一)「例行性」道安宣導：<https://reurl.cc/MWyVpv>。

(二)「交通安全月」宣導：<https://reurl.cc/EY1exk>。

正本：本市地區級以上醫院、桃園市各醫事團體、桃園市診所協會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衛生局綜合企劃科

局長 賈 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